

國立中山大學半導體及重點科技研究學院 採購招標公告

採購案名				採購案號	
請購單位 (需求單位)	請購人(需求規格)		聯絡電話		
	電子郵件信箱				
採購單位 (招標程序)	聯絡人		聯絡電話		
	電子郵件信箱				
採購性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物之買受、訂製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物之租賃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勞務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				
採購金額	新台幣_____元整				
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				
決標原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低標：訂有底價者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，且在底價以內之最低標為得標廠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審查評定優勝廠商辦理議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訂有底價之採購，依優勝序位，自最優勝者起，依序以議價方式辦理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，且在底價以內者為得標廠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訂底價之採購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，標價合理，在預算金額以內且經審查為序位第一之優勝者為得標廠商。				
依據法條	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第 27 條及國立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採購作業要點		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	
公告日期	民國____年__月__日				
截止投標	民國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				
開標時間	民國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	開標地點	本校行政大樓 4 樓 4006 會議室		
招標文件 領取方式 及地點	一、本案僅提供 <u>電子領標</u> ，自公告日至截止投標時間前至本校國際金融研究學院網頁《採購公告》(https://sif.nsysu.edu.tw)或總務處事務組網頁《採購及招租公告專區》(https://admin-support-oga.nsysu.edu.tw)下載。 二、參加投標廠商於領標後應詳閱各招標文件後並依規定投標。				
投標文件 收受地點	郵遞或專人送達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(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行政大樓 3 樓 3001 室)，或掛號寄達國立中山大學郵局第 53 號信箱。 (※投標廠商應自行預估郵遞時間，逾時寄送達者不予接受。)				
規格/規範	詳招標文件「採購規格表」				
投標廠商 資格摘要	一、具有本案履約標的之履約能力，經合法登記或許可設立，且無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及施行細則第 38 條之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等情形。 二、應檢附之資格文件，詳招標文件「採購投標須知」。				
是否辦理 現場簡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由審查小組逕依投標文件內容審查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詳招標文件「投標廠商審查須知」。簡報時間及地點如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國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於本校__會議室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標前於本校總務處事務組《採購及招租公告專區》公告或開標後另行通知。				
疑義、異議 受理單位	國立中山大學總務處事務組				
附加說明					